证券代码: 838208

证券简称: 中视瑞德

主办券商: 华创证券

北京中视瑞德文化传媒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 (一)会议召开情况
- 1. 会议召开时间: 2021 年 4 月 15 日
- 2. 会议召开地点: 北京市朝阳区高碑店乡半壁店村惠河南街 1102 号国粹苑 A 座
- 4层 4017 房间
- 3. 会议召开方式: 现场
- 4. 会议召集人: 董事会
- 5. 会议主持人: 董事长石柱
- 6.召开情况合法、合规、合章程性说明: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和《北京中视瑞德文化传媒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出席和授权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共 11 人,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21,426,600 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6.83%。

- (三)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出席或列席股东大会情况
 - 1. 公司在任董事 5 人, 出席 5 人;
 - 2. 公司在任监事 3 人, 出席 3 人;

- 3. 公司董事会秘书出席会议:
- 4.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 审议通过《关于<2020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由董事长代表董事会汇报董事会 2020 年度工作情况,并对公司 2021 年度董事会的工作做规划。

2.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21,426,6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 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回避表决情况:

该议案无须回避表决。

(二)审议通过《关于<2020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由监事会主席代表监事会汇报监事会 2020 年度工作情况。

2.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21,426,6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 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回避表决情况:

该议案无须回避表决。

(三) 审议通过《关于<2020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审议 2020 年年度报告。经审议,董事会认为:公司年报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和公司管理制度的各项规定;公司年报的内容和格式符合年度报告编制的规定,所包含的信息真实

地反映公司 2020 年年度的经营成果和财务状况。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官方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发布的《北京中视瑞德文化传媒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年度报告》(公告编号: 2021-010)、《北京中视瑞德文化传媒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年度报告摘要》(公告编号:2021-011)。

2.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21,426,6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 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回避表决情况:

该议案无须回避表决。

(四)审议通过《关于<2020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将公司 2020 年度财务决算情况予以汇报。

2.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21,426,6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回避表决情况:

该议案无须回避表决。

(五) 审议通过《关于<2021 年度财务预算方案>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将公司 2021 年度财务预算情况予以汇报。

2.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21,426,6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回避表决情况:

该议案无须回避表决。

(六) 审议通过《关于续聘公司 2021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拟续聘中天运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1 年度的审计机构,聘用期一年。议案内容详见公司同日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上披露的公司《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公告》,公告编号: 2021-017。

2.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21,426,6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 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回避表决情况:

该议案无须回避表决。

(七) 审议通过《关于<2020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拟以现有总股本 22,128,600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3.8 元(含税),共计派发现金 8,408,868 元。剩余未分配利润转入公司留存收益。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官方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发布的《北京中视瑞德文化传媒股份有限公司权益分派预案公告》(公告编号: 2021-016)。

2.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21,426,6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 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回避表决情况:

该议案无须回避表决。

三、律师见证情况

- (一) 律师事务所名称: 北京市京师律师事务所
- (二)律师姓名:张凌霄、薛梦溪

(三)结论性意见

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程序、出席会议人员和会议召集人的资格、会议表决程序等,均符合《公司法》、《信息披露规则》等法律、法规、文件以及《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股东大会审议的议案经出席会议股东有表决权股份的100%通过,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四、备查文件目录

- (一)《北京中视瑞德文化传媒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
- (二)北京市京师律师事务所出具的《关于北京中视瑞德文化传媒股份有限 公司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之法律意见书》

北京中视瑞德文化传媒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年4月15日